

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公司原计划于 2026 年 4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，为进一步完善定期报告编制和复核的相关工作，保证报告质量及信息的准确性，经公司慎重研究，特延期披露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，披露时间变更为 2026 年 4 月 15 日，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龙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7 日